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TH HOLDINGS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僑威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0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以下附件是本公司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刊發的公告。

**一般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許經振先生、許檳榔先生、周勁先生、陶飛虎先生及王鳳舞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揚先生及譚旭生先生。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起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代表  
僑威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黎嘉恩  
何熹達  
何國樑  
楊磊明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

\* 僅供識別

外國發行人重大訊息

公司代號	911201
公告序號	1
事實發生日	民國 103 年 5 月 19 日
公司名稱	僑威集團有限公司
主旨	澄清媒體有關「僑威控今現金收購最後一天 恐在 8 月提前下市」等相關報導 符合條款-第二之二條第 26 款 事實發生日:103 年 5 月 19 日 發生事由: 1.傳播媒體名稱：鉅亨網等 2.報導日期:103/05/19 3.報導內容：「香港僑威控已進入第一階段停牌，台灣也停止交易，根據港交所規定今年 8 月 17 日以前提出可行的復牌建議，如沒交出，將直接下市，屆時使得台灣 TDR 停止交易不到半年，將提前跟著一起下市。」 4.公司對該等報導之說明:僑威公司委任之臨時清盤人說明，依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規定，上市公司除牌均會經過三個階段觀察，每一個階段為期 6 個月，若發行人在第三階段屆滿時仍未能提交可行的復牌建議，上市公司的上市地位才會被取消。 5.有關前述 3.之報導，請依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開資訊為主。

發生依外國發行人所屬國  
及上市地國法令規定應即  
申報之重大情事